

关于《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
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10月20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《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，经本人自查确认，现回复如下：

本人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

上海城地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：

日期：2016年10月20日